

# 嘉義市西區港坪國民小學定期評量命題及審題機制實施辦法

中華民國 103 年 1 月 15 日校務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14 年 6 月 25 日校務會議通過

## 壹、依據

- 一、教育部 101.05.07 臺參字第 1010079561B 號令修正發布「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準則」。
- 二、教育部 114.05.21 臺教國署國字第 1145501910 號函辦理。

## 貳、目的

- 一、為使定期評量紙筆測驗合乎評量之專業性、價值性、公平性、公正性，並恪遵評量之保密與責任原則。
- 二、落實教學評量結合，提昇學生學習成效。
- 三、提昇命題客觀性並建立命題管控機制，提昇教師評量之專業。
- 四、確實執行審題機制及迴避保密原則，以提升定期評量試題品質、維護評量之公平性。

## 參、作業流程

包含命題、繳交試題、審閱、印製、發卷、收卷、閱卷、成績統計及分數應用與補救教學之實施等項目。

## 肆、實施要項：

一、定評次數：每學期各年級以 2 次為原則，其評量日期、時間及方式，由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後實施。

### 二、命題方式：

#### (一) 命題原則：

1. 注意配合教學目標、學生能力。
2. 注意題目之廣博性、題項之多元性。
3. 勿抄襲坊間參考書、題目勿外洩，確實遵守保密原則。
4. 命題配分以百分法為原則。
5. 兼顧難易度，應避免全面偏艱澀性試題。

#### (二) 命題範圍：

以該年學度的課程計畫進度為依據，以課本及習作練習為參照範圍。

#### (三) 命題內容：

教師應秉持專業，除紙筆評量外，宜採多元評量，兼顧認知、技能、情意之要項，以培養學生主動學習、創造思考及解決問題能力。

#### (四) 命題格式：

1. 電腦文書軟體編輯，以 B4 大小輸出為原則，字體應使用正體字，字體大小及是否加注音符號，須配合學童年齡與個殊性。答題形式應多元，有符號、數字等選項，也有文字書寫。

#### 2. 試卷抬頭：

嘉義市西區港坪國民小學○○○學年度第○學期期○評量○年級○○領域試卷

○年○班 座號：\_\_\_\_\_ 姓名：\_\_\_\_\_

#### (五) 繳卷時間：

依據教學組規定的時間，由命題老師將試題紙本繳交給教學組，並上傳電子檔給教學組。

## 三、審題方式：

1. 由各學年組成審題小組，針對各領域考卷進行審題，並加註修改意見。
2. 審題時應就命題原則審查，並注意項序、配分、標頭、字體等，避免錯誤。
3. 審題後將考卷交回給命題老師，針對修改意見立即修正試卷內容。

4. 審題應注意試題安全防護並負保密之責。

**四、試卷印製：**

1. 試題最後修正版，各領域試卷由各命題老師自行印製。

2. 印好之試卷存放教務處**統一保管**，並做好安全措施。

**五、發卷：**

1. 當日測驗前，由學年主任向教務處領取評量試卷，並妥善保管。

2. 紙筆測驗開始時，監考老師才取出該節評量領域試卷，其餘未評量試卷仍須妥善保管。

**六、收卷：**

1. 檢查試卷數是否與考生數相同。

2. 清點無誤後，交給該領域任課教師。

**七、閱卷：**

1. 依公平公正原則批閱。

2. 閱卷後，應登記分數並作評量之後續處理。

**八、成績統計及分析：**

1. 評量結果提供老師檢核教學過程與方法，做為教學計畫之參考。

2. 評量結果提供老師做為了解學生能力與個別差異的參考依據。

3. 老師可依評量過程及結果，指導學生調整學習目標與方式。

4. 各項評量結果，可提供各領域研究會，做為改進教學之依據。

5. 填寫「成績統計表」並於評量結束後一週內繳交至教學組。

6. 定期評量成績占學期成績百分之四十及平時評量成績各占學期成績百分之六十。

**九、對於評量結果不理想之學生，教師與學校應積極規劃補救教學措施。**

**伍、迴避原則**

若命題或審題教師子女就讀（審）題班級，或有其他需迴避情形，請於工作分配時主動向教務主任或領域召集人提出，另行安排其他教師擔任工作。

**陸、本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